



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至5号线、10号线联络线工程

施工临电勘察设计

招标公告

一、招标条件

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至5号线、10号线联络线工程施工临电勘察设计（招标项目编号：无），已由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（关于轨道交通亦庄线至5号线、10号线联络线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（京发改（审）[2025]958号）），资金来源为 政府投资（地方），出资比例为 100%，招标人为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中润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 公开招标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招标内容与范围：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至5号线、10号线联络线工程施工临电勘察设计（勘察包括但不限于：勘察、控制测量、地上物地形、地下管线测绘、工程测量、工程进场钉桩、工程竣工测量等工作内容并满足设计需求；设计包括但不限于：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（含工程招标设计）、施工图设计、配合施工、工程竣工验收、向业主交接等各阶段相关工作）。（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《主要工作内容》及第六章《主要技术要求》）。

招标暂估金额：718291（元人民币）

项目地址：北京市辖区内

其它说明：无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，投标人应具备下列条件方可参与投标活动：（1）具有国家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；（2）应同时具备下列资质，且证书有效：1）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（岩土工程）乙级及以上资质；2）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测绘专业类（工程测

量) 乙级及以上或工程勘察专业类(工程测量) 乙级及以上资质; 3) 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行业(送电工程) 专业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。(3) 近3年具有类似项目业绩, 类似项目业绩指电力工程的设计业绩; (4) 投标人必须有良好的信誉。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, 没有处于投标资格被取消, 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;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引起的合同中止、纠纷、争议、仲裁和诉讼记录或重大质量、环境、安全问题等情况; (5) 项目负责人(仅限1人担任): 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和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, 从事过两项(含) 以上电力工程设计并至少担任过1项电力设计的项目负责人; (6) 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 否 决性 (限制性/否决性) 惩戒方式。

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招标文件获取时间: 2026-04-13 17:00:00 - 2026-04-20 17:00:00

招标文件获取方法: 本项目无报名环节, 凡有意参加投标且资格符合本章第3款规定的, 通过网络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(网址: <https://ggzyfw.beijing.gov.cn/>) 下载招标文件。

招标文件获取地址: <https://ggzyfw.beijing.gov.cn/>

招标文件是否收费: 否

其他说明: 无

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5-08 14:00:00

投标文件递交方法: 凡下载招标文件者, 方可通过网络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(网址: <https://ggzyfw.beijing.gov.cn/>) 上传投标文件, 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, 投标人应保留回执。

投标文件递交地址: <https://ggzyfw.beijing.gov.cn/>

其它说明: 1、投标文件递交地址(现场开标地址):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(广安门办公区), 地址: 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68号(如有变动, 另行通知) 2、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, 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六、其他公告内容

其他公告内容：本次招标给予投标人的方案补偿费为：不予补偿。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）上发布。

潜在投标单位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（联合体投标的，应至少有一个联合体成员下载招标文件）

七、公告发布媒介

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（<https://ggzyfw.beijing.gov.cn/>）；

八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名称：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公益西桥向西 650米路北轨道交通大厦A座

联系人：吴工

联系电话：010-67169793

电子邮件：无

传真：无

网址：无

招标人账号：无

招标人开户行：无

招标代理机构名称：北京中润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4号2层2-4

联系人：武海星、郭天情

联系电话：17744434357

电子邮件：zrdzbd1@163.com

传真：无

网址：无

招标代理机构账号：无

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：无



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(盖个人CA电子印章)



声明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、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，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，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。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如有违法违规行为，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